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
承辦人：丁煌霖
電話：(02)25702330分機6613
電子信箱：tms_ting545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萬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競字第11030353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協會來文、111 年全國自由車場地菁英選拔賽競賽規程、報名表

(18284330_1103035378_1_ATTACH1.pdf、18284330_1103035378_1_ATTACH2.pdf、18284330_1103035378_1_ATTACH3.ods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主辦之「111 年全國自由車場地菁英選拔賽」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各1份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110年11月24日自協總字第110000037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體育總會自由車協會

副本：電 2021/11/25
文 14:14:10
交換章

萬興國小 1101125



VDA A1106007909

公文文號：1106007909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主辦之「111年全國自由車場地菁英選拔賽」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各1份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